

证券代码：837051

证券简称：科理咨询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科理咨询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6 月 3 日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科理咨询会议室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白皜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白皜对 2020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对 2021 年的工作进行了战略性布局和展望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刘映云代表监事会对 2020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公布，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、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就公司 2020 年的重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说明分析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编制了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对 2021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做出了预估判断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一直以来的良好合作，现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考虑到公司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，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偶发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向关联方科信力环保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采购咨询服务 141,509.44 元（不含税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追认偶发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5 号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719,2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

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白皜、林鸿同为股东科理顾问服务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科信力环保技术(北京)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股东科理顾问服务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向关联方科信力环保技术(北京)有限公司采购咨询服务总额不超过 90 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14 号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719,25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白皜、林鸿同为股东科理顾问服务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科信力环保技术(北京)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股东科理顾问服务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北京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冯晓奕、周丽琼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审议事项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、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科理咨询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- 2、国浩律师（北京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科理咨询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见证之法律意见书。

科理咨询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17 日